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3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年度报告摘要

1、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湖北能源	股票代码	0008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周江	王军涛	
电话	027-86621100	027-86621100	
传真	027-86621109	027-86621109	
电子信箱	zq@hbny.com.cn	zq@hbny.com.cn	

2、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2012年	2011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0年
营业收入(元)	10,296,367,305.66	9,607,545,337.89	7.17%	11,326,593,803.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69,491,633.21	599,813,772.74	11.62%	1,037,316,179.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75,487,132.07	410,000,092.83	64.75%	229,310,759.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3,248,697,100.69	1,898,298,805.90	71.14%	2,326,132,602.8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	0.29	3.45%	0.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	0.29	3.45%	0.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55%	6.95%	-0.4%	11.41%
	2012年末	2011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0年末
总资产(元)	32,104,051,777.70	31,315,053,809.16	2.52%	28,379,155,989.3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2,860,140,160.28	9,131,926,910.39	40.83%	8,560,033,108.41

(2)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股东总数			39,93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5个交易日末股东总数		37,881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国家	33.22%	888,317,165	888,317,165		
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8.42%	760,090,017	760,090,017		
兴业全球基金公司—兴业—中海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7.48%	200,000,000	200,000,000		
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4.49%	120,000,000	120,000,000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4.34%	115,956,030	2,997,553		
三环集团公司	国有法人	3.45%	92,301,454		质押	37,000,000
泰达宏利基金公司—工行—华融信托定向增发3号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2.35%	62,800,000	62,800,000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公司	国有法人	2.12%	56,575,126	56,575,126		
泰达宏利基金公司—工行—华融信托定向增发1号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2.11%	56,500,000	56,500,000		
泰达宏利基金公司—工行—华融信托定向增发2号资产管理合同	其他	1.64%	43,900,000	43,90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北京长电创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为中国长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出资设立的全资子公司;(2)三环集团公司是湖北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出资企业;(3)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受托管理泰达宏利基金公司—工行—华融信托定向增发1号、2号、3号资产管理合同;另外,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还通过受托管理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市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银行—泰达宏利行业精选证券投资基金、交通银行—泰达宏利价值优化型成长类行业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建设银行—泰达宏利红利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泰达宏利领先中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持有公司股份。泰达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计受托持有公司2.3亿股股份。(4)除此以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公司主营业务及其在区域市场所处地位

公司主营业务为能源投资、开发与管理。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投产可控装机容量为558.12万千瓦,占湖北省发电总装机容量3547.04万千瓦(不含三峡电站)的15.7%。其中,水电368.83万千瓦,占湖北省水电总装机容量(不含三峡电站)1,355.28万千瓦的27.2%;火电183万千瓦,占湖北省火电总装机容量2,173.58万千瓦的8.4%;风电6.29万千瓦,占湖北省风电总装机容量16.52万千瓦的38.1%。公司已建及在建天然气管网总长650公里。

(2)报告期总体经营情况

2012年,湖北省经济继续保持了良好的发展势头,全年生产总值跃上2万亿元新台阶,全省全社会用电量保持了平稳增长,用电量1507.8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3.94%。但受工业用电量下滑,特别是四大耗能和金属制品等行业用电量负增长影响,全社会用电量增速大幅下降了6.23个百分点。

湖北省全年发电量合计2,245亿千瓦时,同比增长6.82%,总发电量居全国第9位。但剔除三峡发电量,全省发电量减少了55.7亿千瓦时,同比下降4.21%。湖北省统调电厂(不含三峡电站)发电量1074.69亿千瓦时,同比减少67.49亿千瓦时,同比下降5.91%。

公司克服主要水力发电机组所在清江流域来水偏枯和火电市场萎缩等不利因素的影响,加强科学调度,优化机组运行,2012年公司累计完成发电量167.41亿千瓦时,同比小幅下降1.89%,占湖北省统调电厂(不含三峡电站)发电量1,074.69亿千瓦时的15.58%,同比增加0.64个百分点。其中,水力发电量完成78.29亿千瓦时,同比增加10.07%,占湖北省统调电厂(不含三峡电站)水电发电量321.16亿千瓦时的24.38%;火力发电量完成88.02亿千瓦时,同比下降10.70%,占湖北省统调电厂火电发电量753.52亿千瓦时的11.68%;风力发电量完成1.1亿千瓦时,同比增长15.5%。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天然气销售量2.54亿立方米,同比增长37.3%;完成煤炭等贸易量538万吨,同比增长60.60%。

(3)报告期总体经营业绩

2012年,公司实现营业总收入1,030,262.41万元,同比增长7.23%,利润总额84,231.75万元,同比增长16.2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6,949.16万元,同比增长11.6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324,869.71万元,同比增加71.14%。

(4)报告期重大事项

2012年,公司克服融资额度较大、资本市场行情低迷等困难,成功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6.07亿股,募集资金总额31.5亿元,为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提供了有力保障。非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净资产总额大幅提升,主要财务指标进一步优化。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湖北能源财务有限公司、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神农架天然气有限公司和湖北能源化工新城热力有限公司4家单位因投资新设,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宜昌清江工程试验检测有限公司已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0号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已于2013年4月15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发出,并于2013年4月25日以现场会方式在武汉光明万丽酒店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现场参加会议董事6人,张定明、白勇、韩慧芳三位董事因事未能亲自出席会议,分别授权委托肖志江董事、刘海森董事、尹光志董事代为行使表决权。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本次会议由肖宏江董事长主持,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详细内容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为301,143,832.06元,本期净利润为141,763,263.83元,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176,326.38元,本期已分配利润82,711,988.52元,本期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46,018,780.99元。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2,674,374,8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06,974,993.5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39,043,787.43元结转以后年度。

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具体详见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的《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保荐机构分别出具意见,相关核查意见及《201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七、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审计机构、保荐机构及公司独立董事分别出具意见,相关核查意见及《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八、审议通过了《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年度述职报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9票,其中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3年度新增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所属部分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建设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财务成本,会议同意公司2013年度共新增担保不超过161,700万元,同时同意授权公司经营层签订本次担保所必须的相关法律文件。本次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1、会议同意公司为其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省天然气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

2、会议同意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省天然气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化工新城热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鄂东天然气公司”)、全资子公司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首市天然气公司”)借款提供不超过13,160万元连带责任担保。

鉴于省天然气公司、光谷热力公司、高新热电公司等公司截至2012年底资产负债率超过7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被担保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上述事项不属于关联交易。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全资子公司

1、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孙贵平

注册资本:50,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9年6月

经营范围:天然气管道、门站、储气调峰设施等项目投资、建设;代表省政府与中石化、中石油等上游公司签订天然气总买总卖协议,负责与下游城市燃气公司或大用户签订天然气供应合同;从事与天然气相关技术的开发与应用。

股东情况和控制关系:该公司为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16,571.62万元,负债总额93,976.6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80.72%。2012年度营业收入23,499.04万元,净利润为-2,370.94万元。

截止2013年0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29,474.74万元,负债总额76,895.53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9.39%。一季度营业收入14,662.41万元,净利润为-15.77万元。

2、湖北能源光谷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昌彩

注册资本:7,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5月

经营范围:能源系统研发、设计、推广、技术服务;空调系统设计、安装、维护、服务;节能新技术研发、应用及产品的销售及推广。

股东情况和控制关系:该公司为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本公司持有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100%股权。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16,335.9万元,负债总额12,269.79万元,资产负债率75.11%。2012年度尚无营业收入,净利润为-45.28万元。

截止2013年0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3,493.17万元,负债总额14,861.47万元,资产负债率为70.02%。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036.96万元,净利润为-22.41万元。

3、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代西辉

注册资本:2,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1年1月

经营范围:天然气(燃气)管道工程(含CNG母站和汽车加气站)的投资、建设及经营管理;天然气(燃气)输配、销售和供应;天然气(燃气)器具及设备的生产、销售、安装及维修。

股东持股情况:该公司为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省天然气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省天然气公司的股权状况详见“二、被担保人详细情况(二)湖北省天然气发展有限公司”。

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237.21万元,负债总额237.21万元,资产负债率为11.03%。2012年营业收入为129.71万元,净利润为-85.91万元。

截止2013年03月31日,该公司资产总额4,324.03万元,负债总额2,386.15万元,资产负债率为55.18%。一季度营业收入为121.15万元,净利润为23.78万元。

(二)控股子公司

1、湖北能源化工新城热力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何昌杨

注册资本:6,000万元

成立日期:2012年2月

经营范围:能源系统研发、设计、建设管理、推广、技术服务;空调系统设计、安装、维护;节能新技术研发、应用及产品的销售及技术推广。

股东情况和控制关系:该公司由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省天然气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石首市天然气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14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

(三)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

1、会议同意公司为其间接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化工新城热力有限公司不超过人民币15,000万元的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其他股东应按出资比例提供同等条件的担保额度。

2、会议同意公司与间接控股子公司新疆楚星能源发展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共同为楚星能源公司的不超过80,000万元的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公司全资子公司湖北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70%,因此,承担的担保责任为56,000万元。

3、会议同意公司与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东湖燃机热电有限公司的其他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共同为东湖燃机热电公司的不超过56,400万元的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7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公司对其持股比例为85%,因此,承担的担保责任为47,940万元。

4、会议同意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省天然气公司为其控股子公司湖北能源集团鄂东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其他四家股东,按各自股权比例共同为鄂东天然气公司的不超过16,000万元的人民币借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期限不超过14年(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最后还款期满两年计算)。根据三家股东对高新热电公司的持股比例,公司承担的担保责任为5,600万元。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经董事会认真审议,此次担保是为了满足以上被担保公司生产经营及建设资金需要,有效控制财务成本。

光谷热力公司、化工新城公司、东湖燃机公司、楚星能源公司均为新设公司,主要为促进公司热电项目发展,以抢占省内、省外热电市场。以上公司发展前景较好,目前尚处于项目建设期,项目建设情况良好。

省天然气公司、石首市天然气公司、鄂东天然气公司所处天然气行业,属于国家鼓励发展的清洁能源产业,具有明显的社会效益和一定的经济效益。目前,上述公司资信状况良好,项目建设情况良好。

高新热电公司目前生产经营状况稳定,公司持有高新热电25.68%的股权,为第一大股东,能对其经营管理活动产生一定的影响,公司董事会认为对其担保风险处于可控范围之内。且高新热电其它两位股东均对其同时提供担保,担保公平、对等。

鉴于本公司间接控股光谷热力公司、省天然气公司等公司,同时是参股公司高新热电的第一大股东,故对其提供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有利于降低建设期利息支出,符合本公司整体利益。因此,为支持其经营发展,同意为其银行贷款提供担保。

五、保荐机构意见

公司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湖北能源本次对外提供担保事宜履行了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章程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新增担保事项是为满足部分子公司生产经营及建设资金需求,并有效控制财务成本,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保荐机构对湖北能源拟进行的上述担保无异议。

六、累计对外担保的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一)累计对外担保总额

截止2012年12月31日,公司及各公司担保余额为245,140.2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12年末)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9.06%。

(二)逾期担保情况

截至到2012年12月31日,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情况。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3　　股票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5号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公司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3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决定于2013年5月30日召开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2、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3年5月3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3年5月29日—2013年5月3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和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29日下午15:00至2013年5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会议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二、股权登记日:2013年5月27日

5、会议出席对象

(1)截至2013年5月27日(股权登记日)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见证律师。

6、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98号光明万丽酒店三楼会议厅。

7、公司将于2013年5月28日就本次年度股东大会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敬请广大投资者留意。

二、会议审议事项

会议将审议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提交的下列议案:

1.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审议《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审议《关于公司2013年度新增担保的议案》;
7. 审议《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审议《关于选举邓玉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具体议案内容请参阅公司于2013年4月27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公告。

三、现场会议参加办法

1、拟出席现场会议的自然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件(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股东请持股东账户卡、法人身份证明、法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东代理人请持股东账户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件、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和法人授权委托书),于2013年5月29日上午9:00—12:00,下午14:30—17:00到本公司证券法律部办理登记手续。股东也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信函或传真应注明联系人和联系方式,信函以邮戳为准)。授权委托书格式见附件。

2、本次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3、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好相关证件,以便登记入场。

4、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程序

1、本次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30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代码:360883,投票简称:鄂能投票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1)买卖方向为“买入投票”;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相关股东会议议案序号,100.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1,2.00元代表议案2,依此类推。每一项议案应以相应的价格分别申报。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申报价格
	总议案(表决以下议案1—7项)	100.00
1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00
3	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00
4	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0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新增提供担保的议案	6.00
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7.00
8	关于选举邓玉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8.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分非累积投票制议案和累积投票制议案两种情况申报股数。

① 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1-7为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按如下申报股数: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的申报数量
同意	1股
反对	2股
弃权	3股

② 累积投票制议案:议案8为累积投票制议案,股东输入的股数为其投向该候选人的票数。股东应当以所拥有的选举票总数为限进行投票。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多次进行表决申报,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5、投票举例

(1)股权登记日持有“湖北能源”股票的投资者,对公司所有非累积投票制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883	鄂能投票	买入	100.00元	1股

(2)如某股东对议案二投反对票,对非累积投票制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顺序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883	鄂能投票	买入	2.00元	2股
		买入	100.00元	1股

(3)如某股东对议案8投赞成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委托价格	委托股数
360883	鄂能投票	买入	8.00元	不超过持有股数

6、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它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非累积投票制议案计票规则:股东对“总议案”进行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议案1至8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进行表决,以股东对议案1至7中已投票表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议案1至7中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累积投票制议案计票规则: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对董事或监事候选人的投票数等于或少于其表决票数时,该股东投票有效,累积表决票数与实际投票数的差额部分视为放弃。

(二)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申请服务密码的,请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半日后方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后,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后,次日方可使用。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3、投资者进行投票的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3年5月29日下午15:00至2013年5月3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投票结果查询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在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六、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武汉市武昌区徐东大街96号湖北能源集团证券法律部

联系电话:027-86621100

传　真:027-86621109

联 系 人:蔡　姿　刘晓

邮政编码:430062

七、备查文件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以下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投票序号	议案内容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2	关于公司201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公司2013年度新增提供担保的议案			
7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8	关于选举邓玉敏先生为公司董事的议案			

1、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2、股东账号(附注2):　　持股数(附注3):

3、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签署:(附注4)

委托日期:2013年　月　日

附注:

1、如欲对议案投赞成票,请在“赞成”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反对票,则请在“反对”栏内相应地方填上“√”号;如欲对议案投弃权票,则请在“弃权”栏内适当地方加上“√”号。多选或未作选择的,则视为无效表决票。

2、请填上自然人股东的全名及其身份证号;如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无须填写本栏。

3、请填上股东拟授权委托的股份数目。如未填写,则委托书的授权股份数将被视为该股东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所持有的股数。

4、代理投票委托书必须由股东或股东正式书面授权的人签署。如委托股东为法人单位,则本委托书须加盖法人印章。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6号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13年4月25日在武汉召开。公司已于2013年4月15日以传真或送达方式将会议通知发送至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承立先生主持。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和表决,以记名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出公司2012年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

3、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母公司)本期期初未分配利润为301,143,832.06元,本期净利润为141,763,263.83元,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14,176,326.38元,本期已分配利润82,711,988.52元,本期期末未分配利润为346,018,780.99元。

公司201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2012年末总股本2,674,374,83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4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106,974,993.56元。剩余未分配利润239,043,787.43元结转以后年度。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2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审阅了《公司201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对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内部控制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相关制度要求,不存在内部控制设计或执行方面的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健全、执行有效。

2、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比较全面、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运作、制度执行和监督实际情况。

监事会认为,公司的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有关要求,监事会对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出公司报告期内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数为5票,其中同意票5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000833　　证券简称:湖北能源　　公告编号:2013-014

湖北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3】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肖宏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国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张定明	董事	工作原因	肖宏江
白勇	董事	工作原因	刘海淼
韩慧芳	独立董事	工作原因	尹光志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479,598,219.49	2,515,438,535.47	-41.1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53,110,823.71	107,245,041.28	4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48,621,173.14	105,116,629.03	41.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46,675,380.39	599,923,262.77	-58.8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5	2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8%	1.17%	0.01%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31,748,382,205.40	32,104,051,777.70	-1.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017,412,403.02	12,860,140,160.28	1.22%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210.6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19,712.89	主要系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90,555.5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1,085.29	
所得税影响额	914,829.4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5,084.38	
合计	4,489,650.57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8,27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